

证券代码：836099

证券简称：天元集团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孝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2,49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2,4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为充分保证异议股东的权益，制定了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将积极协调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与异议股东进行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公司将以积极态度与异议股东协商回购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2,4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为此，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各项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2,49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马孟平、杨凯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日